

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寒假返校打掃 行事曆

月份	星期日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	星期六
一	01/15	01/16	01/17 國、高中期末考	01/18 國、高中期末考 ◎全校大掃除	01/19 結業式 ◎國家清潔週暨 社區打掃班級 112/201	01/20(小年夜) ◎寒假開始	01/21 除夕
	01/22 初一	01/23 初二	01/24 初三	01/25 初四 補假	01/26 初五 補假	01/27 初六 調整放假日	01/28
	01/29	01/30 返校打掃班級 701/801	01/31 返校打掃班級 702/703	02/01 返校打掃班級 704	02/02 返校打掃班級 705/706	02/03 返校打掃班級 802	02/04 返校打掃班級 803/804
二	02/05	02/06 返校打掃班級 805/806	02/07 返校打掃班級 204	02/08 返校打掃班級 207	02/09 返校打掃班級 103	02/10 返校打掃班級 110	02/11
	02/12	02/13 ◎開學典禮 ◎全校大掃除	02/14	02/15	02/16	02/17	02/18

1. 寒假返校打掃到校時間：

- (1). 一般垃圾及回收時間於上午第二節下課 10:00-10:10 回收。
- (2). 集合點名時間：上午 9:00 整(學務處衛生組前集合)，注意：超過上午 9:10 者視為未到。
- (3). 請依原班級(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)返校打掃。
- (4). 打掃時間為上午 09:00 至 11:00。(班級打掃完畢經衛生組檢核通過後，於學務處衛生組前集合，並由副班長點名確認)檢查未通過則留下打掃至複檢通過為止。

2. 各班依規定時間準時返校，在學務處衛生組前集合後，由副班長負責點名。

- (1). 返校打掃同學一律穿著本校制服或運動服，不可穿著便服到校。
- (2). 本學期高一、高二學期累計各年級平均名次前 3 名班級，依生活教育競賽實施要點，免除寒假期間返校打掃。
- (3). 寒假返校打掃安排高一、高二學期累計各年級平均名次後 3 名之班級，依生活教育競賽實施要點，於寒假期間排定返校打掃 1 次。
- (4). 1/19(三)休業式臺北市清潔週算入寒假返校打掃，由高一、二最後一名班級打掃規則如返校打掃。

3. 國中、部返校打掃納入年度公共服務學習時數。(算上學期時數)

4. 請病假(就醫證明)、喪假、公假者，開學後中午另依學校規定時間補打掃 4 次，無故未事先請假不到校打掃者，依校規處理記警告乙次並須補打掃 4 次。

5. 請事假者，應事先以「家長證明」向衛生組辦理請假手續【2831-6675 分機 124】，於開學後另候通知補打掃 4 次，無故未事先請假不到校打掃者，除依校規處理記警告乙次，並須補打掃 4 次。